重庆市合川区龙凤镇人民政府关于废除

<关于进一步规范农村宅基地审批管理的通知>（龙凤府发〔2020〕60号）的通知

龙凤府发〔2024〕19号

各村（社区）委员会，镇属各单位，各站、所、办：

经龙凤镇党委政府研究决定，对《关于进一步规范农村宅基地审批管理的通知》（龙凤府发〔2020〕60号）文件予以废止，自本通知公布之日起不再施行。

 重庆市合川区龙凤镇人民政府

 2024年4月8日